

## 「臺東縣113年度縣(市)節電夥伴節能治理與推廣計畫」 低耗能民宿暨集合住宅節能改善補助辦法

### 壹、計畫目的

為配合本縣觀光產業之發展，並同時提升民宿業用電品質與推廣節電觀念，將綠建築節電之概念融入民宿節能改善措施；此外為將節電觀念融入民眾日常生活之中，推動集合式住宅節能補助，希冀透過節能改善示範，有效提高本縣能源使用效率。其臺東縣政府(以下簡稱本府)依據「臺東縣113年度直轄市縣(市)節電夥伴節能治理與推廣計畫」辦理內容，特訂定低耗能民宿暨集合住宅節能改善計畫補助辦法(以下簡稱本計畫)。

### 貳、補助對象

#### 一、 民宿

本縣轄內合法設立之民宿業者(資格文件影本或其他本府認定足資證明文件影本)。

#### 二、 集合式住宅

轄內已立案成立之社區管理委員會之社區、公寓大廈，汰換項目所在位置僅限於公共區域(如樓梯間、走廊、警衛室、交誼廳、騎樓、頂樓、晒衣場、中庭、地下室等)。

### 參、申請期間

- 一、 自公告日起至 113年6月10日止(依縣府單位現場收件或郵戳時間為憑)。
- 二、 補助期間屆滿前，如申請補助民宿達30家次及集合式住宅達20家次以上，本府得終止收件，並於臺東縣政府網站及臺東縣「Power 台東」粉絲專頁公告停止收件事宜。

### 肆、計畫改善項目

#### 一、 民宿

節能改善包括自然採光、自然通風、建築方位、建築隔熱、建築遮陽、照明節能、空調節能和能源管理等相關項目，參考說明如下：

## (一)照明節能

### 1.一般室內常用燈具及燈泡

一般室內常用燈具及燈泡更換為LED燈型，需採用經經濟部能源局核准登錄節能標章獲證之新品(例：T5/T8/T9螢光燈、鹵素燈、白熾燈泡、省電燈泡、天井燈、筒燈暨嵌燈)，發光效率應達100(lm/W)以上。燈具每具申請金額新台幣800元為限，燈泡申請金額20W以下每顆新台幣200元為限，超過20W至100W以下每顆新台幣600元為限，其他燈型以實價計算。

### 2.戶外及其他燈具

戶外照明投射燈、招牌燈等發光效率應達100(lm/W)以上，其他如及太陽能夜間照明燈及感應燈等，皆以實價計算。

## (二)建築隔熱

### 1.玻璃加貼隔熱膜

玻璃隔熱材料之遮蔽係數(SC)應低於0.60且可見光穿透率應達40%以上，每才最高補助金額上限新台幣300元。

### 2.隔熱漆

建築表面及頂樓施作隔熱漆，每平方公尺補助金額上限為新台幣300元。

### 3.垂直綠化(牆面)

建築牆面建置垂直綠化，每平方公尺補助金額上限新台幣2,000元。

### 4.綠屋頂

建築頂樓建置綠屋頂及屋頂農園等措施，每平方公尺補助金額上限新台幣3,000元。

## (三)通風循環

安裝於建築內之循環風扇(經經濟部能源局核准登錄節能標章獲證之新品)含天花板循環扇、吊電扇、自動旋轉電扇、通風扇等。每台最高補助上限新台幣3,000元。

## (四)熱泵熱水器

以少量的電能驅動壓縮機壓縮冷媒，兼具環保與節約能源之熱水設備與系統。每台最高補助上限為50,000元。

## (五)能源管理相關設施

### 1.房控節電系統

以插卡、感應器及遠端控制方式進行房間供電控制，可避免無人時房內用電設備持續供電，達到節電效果。建置以實價計算，每房最高補助上限新台幣10,000元，每案最高補助上限新台幣50,000元。

### 2.能源管理系統

民宿業者用電使用契約容量方式，建築加裝智慧電表及能源管理系統等智慧管理系統，以實價計算，每案最高補助上限新台幣50,000元。

## (六)其他

其他節能改善包括自然採光、自然通風、建築方位、建築隔熱、建築遮陽、照明節能、空調節能和能源管理等相關項目，依實際需求進行節能改善或具有節能意向之措施，以實價計算。

## 二、 集合式住宅

集合式住宅節能改善包括照明設備、建築隔熱、通風循環和其他能等相關項目，參考說明如下：

### (一)照明設備改善

#### 1.一般室內常用燈具及燈泡

一般室內常用燈具及燈泡更換為LED燈型，需採用經經濟部能源局核准登錄節能標章獲證之新品(例：T5/T8/T9螢光燈、鹵素燈、白熾燈泡、省電燈泡、天井燈、筒燈暨嵌燈)，發光效率應達100(lm/W) 以上。燈具每具申請金額新台幣800元為限，燈泡申請金額20W以下每顆新台幣200元為限，超過20W至100W以下每顆新台幣600元為限，其他燈型以實價計算。

#### 2.戶外及其他燈具

戶外照明投射燈、招牌燈等發光效率應達100(lm/W) 以上，其他如及太陽能夜間照明燈及感應燈等，皆以實價計算。

### (二)建築隔熱設施：

#### 1.玻璃加貼隔熱膜

玻璃隔熱材料之遮蔽係數(SC)應低於0.60且可見光穿透率應達40%

以上，每才最高補助金額上限新台幣300元。

## 2.隔熱漆

建築表面及頂樓施作隔熱漆，每平方公尺補助金額上限為新台幣300元。

### (三)通風循環

安裝於建築內之循環風扇(經經濟部能源局核准登錄節能標章獲證之新品)含天花板循環扇、吊電扇、自動旋轉電扇、通風扇等。每台最高補助上限新台幣3,000元。

### (四)其他

其他節能改善包括自然採光、自然通風、建築方位、建築隔熱、建築遮陽、照明節能、空調節能和能源管理等相關項目，依實際需求進行節能改善或具有節能意向之措施，以實價計算。

## 伍、 補助費用

- 一、 本計畫預計補助低耗能民宿經費為新台幣100萬元、低耗能集合式住宅經費為新台幣95萬元，合計總補助經費為新台幣195萬。
- 二、 依據其審核會議評選出補助民宿排序，做為低耗能民宿暨集合式住宅節能改善示範。
- 三、 補助項目以申請**50%**補助計之，項目額度如無上限規定，以實價申請金額計算，每案最高補助總經費為**新台幣10萬元整**，超出部分為申請者自籌。

## 陸、 低耗能民宿暨集合式住宅節能改善補助計畫申請流程說明

整體作業共分為六個階段，分別為申請書提送、申請書初步審查、進行現勘、辦理審核會議、受補助者施工暨提送完工報告書及完成驗收。

### 低耗能民宿暨集合式住宅節能改善補助申請流程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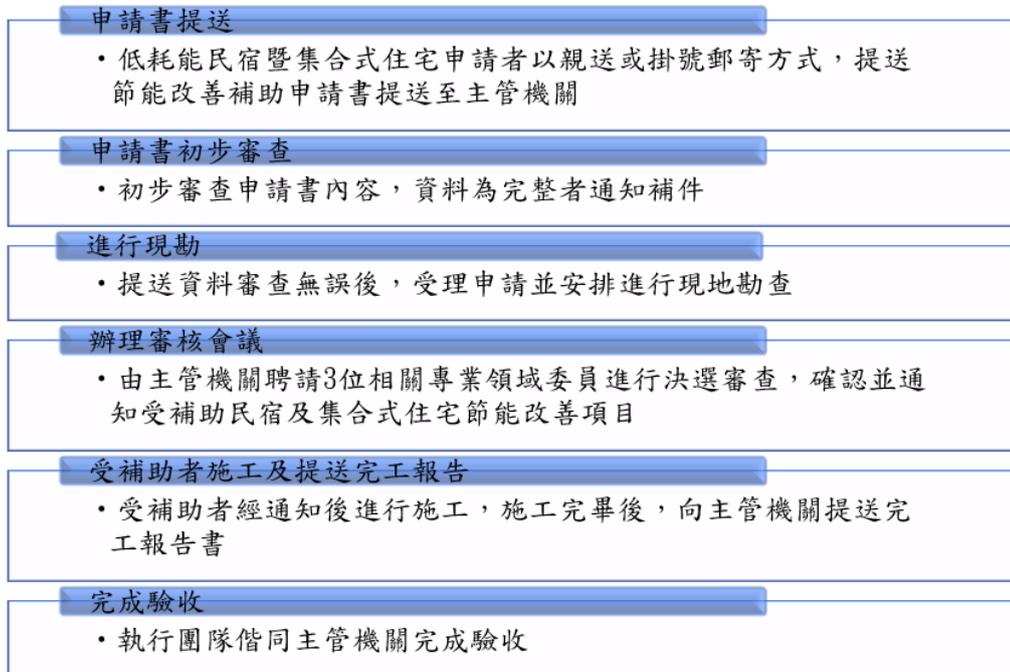


圖 1 低耗能民宿節能改善補助計畫申請作業流程

- 一、 申請書提送：本府統一由祥威環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收受申請案件，依照受理時間辦理補助申請，申請單位需提供完整申請資料(附件二)。申請資料提送方式如下：
  1. 親自送件：將資料放置公文信封內，上面註明「低耗能民宿暨集合式住宅節能改善補助」，送至臺東縣政府財政與經濟發展處工商管理科(臺東市中山路276號)，陳薇安小姐收，聯繫電話：0800-808-803。
  2. 掛號郵寄：信封上面註明「低耗能民宿暨集合式住宅節能改善補助」，掛號寄送至臺東縣政府財政與經濟發展處工商管理科(臺東市中山路276號)，陳薇安小姐收，聯繫電話：0800-808-803。
- 二、 現勘
  1. 送件資料審查：申請案件依收件先後順序由收件單位進行資料審查，送件資料審查資料不全者或缺漏，將以電話或簡訊通知申請單位於15日曆天內

補正，逾期未補者視同放棄，且申請文件齊全者才視為有效件處理。上述退件之申請文件，申請人應自行領回，待領期限為一個月，未領回者將統一銷毀。

2. 現場勘查：提送資料初審無誤後，將有節能改善潛力30家以上民宿名單及20家以上集合式住宅，進行現地勘查，現勘人員依據民宿現狀填寫現勘表(附件四)做為後續委員審核相關資料。

三、 辦理審核會議：經過現勘後，聘請專家學者3人擔任審核會議委員，進行決選審核會議(其評分表請參閱附件五)且依評分進行排序，依序進行節能改善補助至補助款用罄為止。其審核之基本評分成績占總成績之30%，以基本情形、創新及特色性、綠色採購/標章與自主節能措施為主，其相關認證(旅館業環保標章、自行車友善旅宿等其他與環保、節電之相關認證)、主動參與縣府相關會議(113年低耗能民宿說明會、在地節能策略聯盟及NGO圓桌會議等)；另70%則為專業委員依需求性、合理性、效益性、創新性等四大項目進行評分，基本評分與委員綜合評分相加後進行排序。

四、 施工及提送完工報告

1. 依據委員審核結果，通知受補助民宿補助項目及金額，依規定時間內完成申請項目節能改善。
2. 民宿完成節能改善後，依規定檢附相關單據、證明及完工報告書(附件六)，提送主管機關申請補助款。

五、 驗收：主管機關依據受補助業者完工報告書進行驗收，無誤後進行撥款程序。

**柒、 補助款撥付方式**

獲審核通過之補助申請案，以電匯撥入以申請單位(全銜相同)或申請單位負責人(需提供負責人之身分證正反面)為戶名之金融機構指定帳號。

**捌、 申請案件有下列情形之一者，得不予補助**

- 一、 補助申請表未簽名或蓋章。
- 二、 檢附之文件有隱匿、虛偽或假造等不實情事、不完整、模糊不清無法審核。
- 三、 申請者資格不符。
- 四、 申請補助項目、設備能源效率或型號不符合補助標準。

- 五、 發票或收據之日期非於補助期間(經縣府單位或執行單位通知才可進行汰換補助項目)。
- 六、 申請日期超過補助期間。
- 七、 發票或收據上未載明受補助單位全銜。
- 八、 發票或收據錯誤者。(品項、金額及發票種類不符合者)
- 九、 申請文件不實或偽造變造。
- 十、 未配合本縣協助配合現場查驗或實地抽查。
- 十一、 同一申請補助案件已獲其他政府機關補助。
- 十二、 現場查驗經限期改善未果者。

#### 玖、 注意事項

- 一、 如經查證有違反前項各款情形，並已撥款者，將廢止或撤銷原補助，並追回全部補助款。
- 二、 為辦理本計畫補助事項，於必要範圍內，得蒐集、處理及使用申請者相關資料，並將依個人資料保護法、營業秘密法及相關法令之規定辦理。
- 三、 本計畫縣府有權決定取消、終止、修改或暫停計畫之權利，且如有未盡事宜，得依實際需要檢討修正，並於修正後公告於「Power 台東」粉絲專頁及臺東縣政府等官方網站。

#### 壹拾、諮詢專線

臺東縣政府財政及經濟發展處0800-808-803或計畫專員張小姐 0954-011088  
；相關補助計畫資料請搜尋Facebook 粉絲專頁「Power 台東」。